

证券代码：603416 证券简称：信捷电气 公告编号：2022-016

##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1. 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592354581W

经营范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会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历史沿革：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30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时国际“六大”之一永道国际有七年合资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信永中和会

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执业资质：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资格；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 2. 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36 人，注册会计师 1,45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30 人。

## 3. 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 2020 年度业务收入为 31.7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2.6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7.24 亿元。2020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46 家，收费总额 3.83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05 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1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0,000 万元。能够依法承担因审计失败可能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2 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信永中和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 6. 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签字项目合伙人	刘剑华	注册会计师	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不存在兼职情况	是
独立复核合伙人	毕强	注册会计师	199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199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事务所执业, 2019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不存在兼职情况	是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丽红	注册会计师	201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3 家。	不存在兼职情况	是

##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刘剑华、独立复核合伙人毕强、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丽红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 7.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40 万元（含税），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15 万元（含税），两项合计人民币 55 万元（含税），系按照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2022 年度审计费用将在 2021 年的费用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进行调整，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控审计费用价格待定。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 1、履职情况

信永中和事务所对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内容主要包括：对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和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计评价。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本年度审计过程中，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初步业务活动制定了具体的审计计划。在本年度审计工作进场前、进场后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均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 2、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

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项目组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2021 年度在公司财务及内控等相关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职责，及时准确地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重视了解公司的经营环境，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情况，保持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交流、沟通。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事项出具了事前同意函：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质，在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认真核查了解，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常年为多家 A 股上市公司、H 股上市公司、港股上市公司、大型央企、新三板等企业服务，具有 A 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以及 H 股审计资格。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

我们同意聘请其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表决结果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监事会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3日